证券代码:603869 证券简称:新智认知 公告编号:临2019-002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9年1月24日以通讯会议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名,实到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议案一: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

经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已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情参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公告》。

特此公告。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03869 证券简称:新智认知 公告编号:临2019-003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1月24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蔡福英女士主持,全体监事参与表决。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议案一: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公告》。

特此公告。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03869 证券简称:新智认知 公告编号:临2019-004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回购股份规模:本次拟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1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2亿元)。

●拟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3元/股。

●回购用途及期限: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或者员工持股计划。若公司未能在三年内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或用于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股份未能在三年内授予完毕,则未能授出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具体方式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定。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自筹资金主要为金融机构借款。

●相关股东减持计划:公司董事、持股5%以上的股东张滔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博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在公司公告回购预案之日起至发布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期间不会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票,且无增持公司股票计划;其余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筹划回购股份时及公告回购预案之日起未来6个月内不存在增减持公司股票的计划。

●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回购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区间,导致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2、本次回购存在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未能经公司决策机构审议通过、股权激励对象/持股计划参与人放弃认购股份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票无法全部授出的风险。如出现上述无法全部授出的情形,存在启动未授出部分股份注销程序的风险;

3、本次回购存在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及时到位,导致回购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一、回购预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2019年1月24日,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股份预案需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内在投资价值的认可,为维护广大投资者 的利益,增强公众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以及进一步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 充分调动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核心及骨干人员的积极性,推动公司的长远发展, 结合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对公司未来盈利能力判断,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回购部分公司股份。

(二)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本次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三)拟回购股份的方式

本次回购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实施。

(四)回购实施期限

1、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如果在回购期限内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若在此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若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回购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2、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士将根据董事会授权,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公司在以下窗口期不得回购股票:

(1)上市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拟回购股份的价格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3元/股(含23元/股),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23元/股不高于董事会通过股份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士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送红股或派发现金红利等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公司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相应调整回购价格。如在公司回购期间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对回购价格提出了新的要求,公司回购价格在履行相应程序后按照前述要求调整。

(六)拟回购股份的金额和数量

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或者员工持股计划。拟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1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2亿元)。

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人民币2亿元、回购价格上限23元/股进行测算, 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8,695,652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49%。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如在回购期内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或现金红利等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七)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自筹资金主要为金融机构借款。

(八)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人民币2亿元、回购价格上限23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8,695,652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49%;按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人民币1亿元、回购价格上限23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4,347,826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25%。

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1、若回购股份全部转入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则预计回购股份后公司股权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回购前		回购后 (以回购金额下限1亿元测算)		回购后 (以回购金额上限2亿元测算)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限售流通股	80,700,856	23.14	85,048,682	24.38	89,396,508	25.63
无限售流通股	268,105,412	76.86	263,757,586	75.62	259,409,760	74.37
股份总数	348,806,268	100	348,806,268	100	348,806,268	100

2、若公司未能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股份全部注销,则预计回购股份后公司股权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回购前		回购后 (以回购金额下限1亿元测算)		回购后 (以回购金额上限2亿元测算)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限售流通股	80,700,856	23.14	80,700,856	23.43	80,700,856	23.73
无限售流通股	268,105,412	76.86	263,757,586	76.57	259,409,760	76.27
股份总数	348,806,268	100	344,458,442	100	340,110,616	100

(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九)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的分析

截至2018年9月30日,公司总资产约为664,996.55万元,总负债约为278,211.6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379,552.09万元, 流动资产为405,936.00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28,735.09万元。

假定回购资金总额的上限2亿元全部使用完毕,按2018年9月30日未经审计数据测算,回购资金占公司总资产的比重约为3.01%,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的比重约为5.27%,占公司流动资产的比重约为4.93%;同时公司资产负债率将由41.84%增至43.13%,净资产收益率(年化)将由10.01%增至10.28%。(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根据公司目前经营、盈利能力、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管理层认为人民币2亿元上限的股份回购金额,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盈利能力、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股份回购方案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十)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回购股份预案,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会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是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有利于稳定投资者的投资预期,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切实提高公司股东的投资回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本次股份回购具有必要性;

3、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或自筹资金,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公司本次回购股份预案合理可行;

4、本次回购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合法合规,回购股份预案具备必要性、合理性及可行性,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一致同意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十一)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合计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是否买卖本公司股份,及其是否与本次回购预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1、经自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 不存在与本次回购议案有利益冲突及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行为;

2、公司董事、持股5%以上的股东张滔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股份1,612,913股,该减持行为系其根据公司股价在二级市场的表现而进行的正常交易行为,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行为;

3、除董事张滔先生外其他董事、全体监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 不存在与本次回购议案有利益冲突及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行为。

公司已按照《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的规定登记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并将按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报。

(十二)上市公司向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问询未来 6 个月是否存在增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董事会召开前公司向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发出关于未来6个月是否存在增减持计划的问询,回复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新奥能源供应链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亿恩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宿迁新毅德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回复:贵司筹划回购股份时及公告回购预案之日起未来6个月内不存在增减持贵司股票的计划;

2、公司董事、持股5%以上的股东张滔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博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复: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已于2018年10月正式披露预减持公告。在贵司公告回购预案之日起至发布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期间不会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贵司股票,且无增持公司股票计划;

3、持股5%以上的股东张滔先生其他一致行动人上海慧添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信添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章琦、周农回复:贵司筹划回购股份时及公告回购预案之日起未来6个月内不存在增减持贵司股票的计划;

4、除董事张滔先生外,其他董事、全体监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回复:本人在贵司筹划回购股份时及公告回购预案之日起未来6个月内不存在增减持贵司股票的计划。

(十三)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若公司未能在三年内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或用于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股份未能在三年内授予完毕,则未能授出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具体方式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定。

(十四)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发生资不抵债的情况。未来若发生公司注销所回购股份的情形,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规定通知债权人,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十五)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为了配合本次回购公司股份具体实施,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士在本次回购公司股份过程中办理回购各种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事宜:

1、在回购期内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的方式、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2、依据有关规定(即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调整具体实施方案,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3、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或其他相关证券账户;

4、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事项所必须的内容;

5、 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回购事项及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回购方案的不确定风险

1、本次回购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区间,导致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2、本次回购存在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未能经公司决策机构审议通过、股权激励对象/持股计划参与人放弃认购股份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票无法全部授出的风险。如出现上述无法全部授出的情形,存在启动未授出部分股份注销程序的风险;

3、本次回购存在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及时到位,导致回购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公司应对上述风险的措施:如出现上述情况导致回购计划无法实施,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对回购方案进行适当调整并及时履行相应审议程序,择机进行实施。

公司将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03322 证券简称:超讯通信 公告编号:2019-012

广东超讯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注册成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超讯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两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并于2019年1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设立子公司信息变更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对外披露的《关于投资设立两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7)和《关于拟设立子公司信息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

近日,超讯智联(成都)科技有限公司在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领取了工商营业执照,基本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超讯智联(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MA64N9TB6X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新兴街办天工大道916号

法定代表人:周剑刚

注册资本:(人民币)捌仟万元

成立日期:2019年1月21日

营业期限:2019年1月21日至永久

经营范围:物联网技术服务;通信设备、计算机、电子设备、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节能设备的生产、研发、销售;数据处理与存储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销售;信息系统集成;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通信设备安装、维护;通信设备技术服务;通信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广东超讯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03861 证券简称:白云电器 公告编号:临2019-005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云电器"或"公司")于2019年1月2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按照规定提前以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8名,实到董事8名。公司部分监事、高管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德兆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对外信息披露, 根据现行相关法律法规, 公司拟修订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二十五条? 发生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投资者尚未得知时,公司应当立即披露,说明事件的起因、目前的状态和可能产生的影响。 前款所称重大事件包括: …… (十一)公司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纪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采取强制措施;	第二十五条? 发生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投资者尚未得知时,公司应当立即披露,说明事件的起因、目前的状态和可能产生的影响。 前款所称重大事件包括: …… (十一)公司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纪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采取强制措施;

表决情况:同意票8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程序,根据现行相关法律法规,公司拟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九条重大风险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情形: …… (十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违法违规被有关机关调查或采取强制措施及出现其他无法履行职责的情况;	第九条重大风险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情形: …… (十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违法违规被有关机关调查或采取强制措施及出现其他无法履行职责的情况;

表决情况:同意票8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内部监督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强化公司内部监督管理机制,提高公司治理的有效性,根据现行相关法律法规,公司拟制定《内部监督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票8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内部监督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25日

证券代码:603861 证券简称:白云电器 公告编号:临2019-006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云电器"或"公司")于2019年1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按照规定提前以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共4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余保华女士因公请假未出席。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内部监督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3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监事会认为:上述新建制度内容充实,有利于强化公司内部监督管理机制,能够提高公司治理的有效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内部监督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1月25日

证券代码:603322 证券简称:迪生力 公告编号:2019-006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减少未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同意公司在银行办理远期结售汇业务,累计金额不超过3000万美元,该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金额范围内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和签署相关交易协议,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年8月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0)。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有关进展情况如下:

一、本次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交易的本金总额为 30,000,000.00 美元(按交易时约定的交割汇率折合人民币为203,701,500.00 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银行	交易金额(美元)	交割汇率	交割日折合人民币(元)	交割日期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山支行	2,500,000.00	6.8005	17,001,250.00	2019/1/28至2019/2/25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山支行	2,500,000.00	6.7991	16,997,750.00	2019/1/28至2019/3/25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山支行	2,500,000.00	6.7969	16,992,250.00	2019/4/1至2019/4/24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山支行	2,500,000.00	6.7951	16,987,750.00	2019/4/1至2019/5/24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山支行	2,500,000.00	6.7933	16,983,250.00	2019/4/1至2019/6/24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山支行	2,500,000.00	6.7904	16,976,000.00	2019/7/1至2019/7/24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山支行	2,500,000.00	6.7886	16,971,500.00	2019/7/1至2019/8/26
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山支行	2,500,000.00	6.7872	16,968,000.00	2019/7/1至2019/9/24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山支行	2,500,000.00	6.7849	16,962,250.00	2019/10/8至2019/10/24
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山支行	2,500,000.00	6.7832	16,958,000.00	2019/10/8至2019/11/25
1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山支行	2,500,000.00	6.7817	16,954,250.00	2019/10/8至2019/12/24
1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山支行	2,500,000.00	6.7797	16,949,250.00	2020/1/2至2020/1/23

二、远期结售汇业务风险和控制措施

1. 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应遵循套期保值与风险对冲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交易,公司将严格执行相关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的风险防范措施。

2. 为防止远期结售汇延期交割,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积极催收应收账款,避免出现应收账款严重逾期现象。

3. 定期跟踪结售汇业务的开展情况,采用逐级审批的制度,防范和有效控制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25日

证券代码:000611 证券简称:天首发展 公告编码:临2019-02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5000万元至-4500万元	亏损:-2152.78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亏:132% - 109%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1480元/股至-0.1332元/股	亏损:-0.0699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本报告期生产经营情况与上年同期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经营业务持续亏损的主要原因,一是公司原有纺织业生产经营环境未得到改善, 生产无法摆脱亏损局面; 二是由于公司主营业务转型,2017年收购的吉林天池钼业有限公司因未达到生产状态,未产生经营效益。

四、其他相关说明

1、因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2018年度经公司财务部门测算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000万元至-4500万元之间,仍为亏损,若经审计机构审计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公司财务部门测算结果一致,公司将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3.2.1条第1款的规定,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公司股票将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处理。

2、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 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2018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869 证券简称:新智认知 公告编号:临2019-005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云电器"或"公司")于2019年1月2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按照规定提前以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8名,实到董事8名。公司部分监事、高管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德兆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对外信息披露, 根据现行相关法律法规, 公司拟修订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二十五条? 发生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投资者尚未得知时,公司应当立即披露,说明事件的起因、目前的状态和可能产生的影响。 前款所称重大事件包括: …… (十一)公司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纪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采取强制措施;	第二十五条? 发生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投资者尚未得知时,公司应当立即披露,说明事件的起因、目前的状态和可能产生的影响。 前款所称重大事件包括: …… (十一)公司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纪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采取强制措施;

表决情况:同意票8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程序,根据现行相关法律法规,公司拟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九条重大风险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情形: …… (十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违法违规被有关机关调查或采取强制措施及出现其他无法履行职责的情况;	第九条重大风险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情形: …… (十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违法违规被有关机关调查或采取强制措施及出现其他无法履行职责的情况;

表决情况:同意票8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内部监督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强化公司内部监督管理机制,提高公司治理的有效性,根据现行相关法律法规,公司拟制定《内部监督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票8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内部监督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25日

证券代码:603861 证券简称:白云电器 公告编号:临2019-006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云电器"或"公司")于2019年1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按照规定提前以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共4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余保华女士因公请假未出席。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内部监督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3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监事会认为:上述新建制度内容充实,有利于强化公司内部监督管理机制,能够提高公司治理的有效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内部监督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1月25日

证券代码:000498 证券简称:山东路桥 公告编号:2019-9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第四季度经营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从事土木工程建筑业务》等规定,为方便投资者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现将 2018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情况披露如下:

一、订单情况

报告期	新签订单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已签约未完工部分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已中标尚未签约合同订单	
	数量	总金额(亿元)	数量	金额(亿元)	数量	金额(亿元)
2018年四季度	133	61.91	98	244.18注1	7	52.12

注1: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已签约但尚未完工订单的合同总额为484.84亿元,以施工进度划分,其中已完工部分金额为240.66亿元,未完工部分金额为244.18亿元。

二、重大项目进展情况

2018年四季度重大项目进展情况具体如下:

公司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业务模式	开工日期	工期	工程进度(%)	确认收入(万元)	结算金额(万元)	收款金额(万元)	合同对手方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至青岛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第六标段	341,034	人股施工一体化	2016.6.1	42个月	71.6	235,602.57	147,485.93	163,899.11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国高青兰线泰安-东阿界第一标段	314,688	人股施工一体化	2016.2.6	48个月	86.6	228,819.84	205,093.08	208,819.40	山东高速泰东公路有限公司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荣乌国家高速公路潍坊至日照联络线潍城至日照段第三标段	289,884	人股施工一体化	2016.4.16	36个月	100	247,281.77	232,729.09	220,781.76	山东高速潍日公路有限公司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京沪高速公路莱芜至临沂(鲁苏界)段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二标段	269,581	投资施工一体化	2018.3.1	40个月	17.7	20,145.61	13,690.08	40,512.31	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长深高速高青至广饶段工程一标段	259,447	人股施工一体化	2017.4.5	36个月	46.5	75,292.54	56,162.6	66,109.22	山东高速高广公路有限公司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建筑港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	蓬莱西海岸海洋文化旅游产业聚集区人工岛围填海工程(二期)	247,601	联合施工	2014.9.11	36个月	87.8	186,308.37	186,308.37	94,841.31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鲁桥建设有限公司	龙口至青岛公路龙口至莱西(沈海高速)段工程施工	246,896	人股施工一体化	2016.1.22	36个月	100	213,939.6	216,616.18	175,344.43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有限公司、山东省高速路桥养护有限公司联合体	济南至青岛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第二标段	205,237	人股施工一体化	2016.6.1	42个月	78.9	162,735.73	126,992.58	135,711.09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上述重大项目合同对手方履约能力及结算回款情况正常,不存在重大风险。表中的收款金额含预收工程款和预收材料款。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